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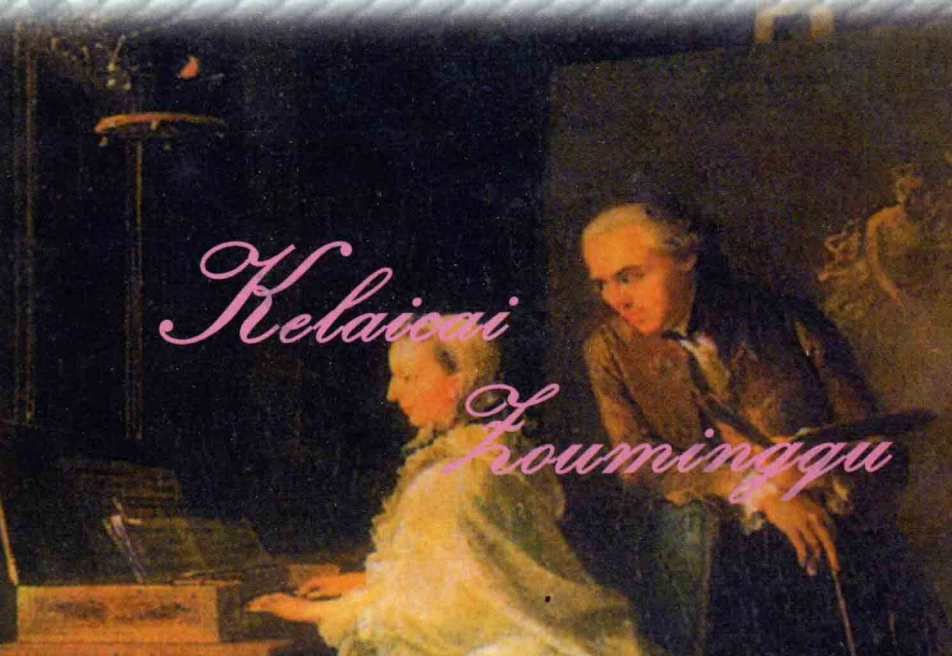
《世界经典名著》

克莱采奏鸣曲

〔俄〕托尔斯泰

*Klaica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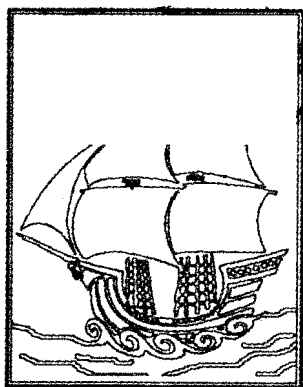
*Zoumingqu*



世界经典名著

# 克莱采奏鸣曲

(俄)托尔斯泰



新疆青少年出版社

责任编辑:韩全学

封面设计:朱平

世界经典名著  
克莱采奏鸣曲  
(俄)托尔斯泰

---

新疆青少年出版社出版

(乌鲁木齐市胜利路100号 邮编:830001)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朝教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 1200印张

2006年1月修订版 2006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000

---

ISBN 7-5371-3324-7/1·1295 总定价:2800.00元(共100册)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同承印厂调换

波兹德内谢夫在对诸如男女平等、性欲与感情、放浪与责任等问题进行了长久的思索之后，决定改邪归正，建立一个高贵纯洁的家庭，过一夫一妻的严肃生活。但在他与一位姑娘结婚之后，却丝毫得不到家庭的欢乐。几年之后，一位钢琴音乐家以一曲克莱采奏鸣曲闯进了波兹德内谢夫的家庭生活，于是，一个模式化的悲剧在这个不幸的家庭中上演：外人对女主人多情，女主人对外人倾慕，男主人受妒忌的折磨，三角关系就这样紧紧纠缠在一起。波兹德内谢夫最终杀掉了自己的妻子，用仇杀斩断了这团情爱的乱麻。

作者列·托尔斯泰在俄国文坛以及世界文坛都享有盛名。他一生苦苦探求家庭与婚姻、感情与情欲、性与道德等问题，《克莱采奏鸣曲》即是他对不断激动他的关于俄国的男女关系、婚姻家庭、妇女解放等问题用小说形式进行的又一次深入探索。

只是我告诉你们，凡看见妇女就动淫念的，这人心里已经与她犯奸淫了。

——《马太福音》第五章第二十八节

门徒对耶稣说，人和妻子既是这样，倒不如不娶。耶稣说，这话不是人人都能领受的。唯独赐给谁，谁才能领受。

因为有生来是阉人，也有被人阉的，并有为天国的缘故自阉的；这话谁能领受，就可以领受。

——《马太福音》第十九章第十、十一、十二节

—

正是早春时节。我们的火车已连续开了两个昼夜，上上下下的全是些短途旅客，只有四个人例外。一个就是我，另外三人是一位女士和两位男士。其中那位女士，年近中年，相貌一般，满脸疲倦的样子，身上穿着件男式的短大衣，头上戴的是一顶便帽。她的烟瘾很大，不时地抽着。她的那位男士旅伴，大约四十五上下，谈锋甚健，穿着也十分入时。还有一男士则性情孤僻，看

上去他年纪不大，中等个头，却不知是何缘故，一头卷发过早地斑白了。他举手投足之间总显得很急，两眼炯亮，视线飘忽不定，从一件东西移往另一件，像游弋在黑黝黝的大海里的银色军舰。他穿着讲究，一身昂贵的羔皮领旧大衣裹在身上，高筒帽也是羔皮做的。他的大衣纽扣时常被解开，显露出里面穿着的紧腰打褶外衣和俄罗斯式绣花衬衫。这人有点怪，他的喉咙里时不时地发出一阵痰鸣似的声音。这声音有时也像是一个人正忍禁不住而又突然被什么东西卡住了似的。

一路上，这人话很少，看得出他在尽量避开人们。邻铺的旅客同他搭讪，他总是语气生硬，敷衍了事。他老是独自做着自己的事，看书、抽烟、喝茶、吃东西，要么就眺望窗外，把背部撂给别人。

有几次，我都想找个话茬与他聊聊。我是一片好意，生怕他寂寞难耐，但总是开场白还未说就收场了。每回，我俩目光刚一相遇（说老实话，这是经常的事，因为我就坐在他的斜对面），他立即就转头去干别的事。

第二天傍晚，火车驶入一个大站。这神经兮兮的男子走下车去打来开水，沏好自己杯里的茶。那个衣着入时的（到后来，我知到他是个律师）则陪着他的女伴，也就是那个穿男大衣抽烟的女士，到车站的餐厅里品茗去了。

正当这一男一女下车去喝茶时，车厢里上来了几个新的旅客。其中一位是个老头儿，身材高大，刚刮过脸，一根胡子都没有，脸上布满了皱纹。他穿件水貂皮大衣，戴顶呢子便帽，是帽舌非常大的那种。从这身打扮上看，他显然是个商人。他在女人和律师的铺位对面找了个位子坐下来，不久，就同一个年轻人聊



起来了。那年轻人也是在这一站上车的，模样颇像个店里的伙计。

我坐在他们斜对面，有一句没一句地听着他们交谈。倒不是我有意偷听，而是因为火车停着，旁边又没人经过，所以他们的谈话声就不管我想不想听，执拗而又清晰地传到了我的耳里。商人说，他就到下一站，那里有他的庄园。然后，两人就像平常人见面一样谈论起物价和买卖，谈论起莫斯科的市场行情和下诺夫哥罗德的集市。店员讲到了他们俩人都熟悉的一个富商如何在集市上纵情狂饮。但显然，老头没兴致听他讲这些，他截过店员的话头，洋洋自得地大讲起自己当年参与库纳文集市上纵酒取乐的情景来。他劲头十足，手脚比划着说，有一次他们这帮人和那富商是怎么干出一桩恶作剧的。这时，他压低嗓门，咬着店员的耳根讲了那件事。店员听了哈哈大笑，老头儿也笑得露出了两颗黄板牙。他们的笑声响彻了整个车厢。

我料定不会听到什么正经的话儿，便站起来，想到月台上转转。快到车厢门口时，我碰见了那位律师和女士，他们正起劲地谈论着，走了过来。

“您来不及下车了，”律师总是喜欢与人打交道的，他主动对我说：“马上要响第二遍铃了。”果然，还没等我下车，铃声就响了。我又回到铺位上，女人和律师的交谈还在一如既往地继续。老头儿这时默默地坐在他们对面，目光盯着前方，很是凌厉，有时咂咂嘴巴，显出一副大谬不然的神情。

“后来她向丈夫挑战了，告诉丈夫，”当我从律师身边走过时，他正微笑着这么说，“她再也不能而且不愿同他生活在一起了，因为……”

我没有听清他接下来谈的原因。几个乘客从我身后赶过来，还有一名乘务员和一个急急忙忙上车的脚夫。他们吵吵闹闹地折腾了好一阵子，所以律师与女士的谈话我一句也没听清楚。等到他们不吵了，四周重归平静时，我又听到了律师的声音，不过话题已经转了，不再谈那件具体的事，而是在那里大发议论。

律师说，当今离婚问题引起了欧洲舆论的关注，在我们国家，离婚率也节节攀升，越来越高。此时，律师突然发现只有他一人在高谈阔论，便打住话头，转而问老商人：

“以前，这种事大概是没有的吧？”他满脸堆笑地问道。

老头正要回答，见车开动了，就摘下帽子，画了个十字，虔诚地低声念起祷文来。律师把头别开，有礼貌地等老头儿做完祈祷。老头儿祈完祷，又画了三次十字，又端正地、深深地戴好帽子，又重新坐正身子，这才开始回答。

“先生，以前这种事有倒有，不过不多。现在就大不一样了，离婚已是司空见惯，这也许有点文明得过了头吧。”

火车加速了，喀隆的响声掩盖了他们的谈话。我听不清楚但又很想听听，便坐到离他们近些的地方。那位坐我旁边的神经兮兮的男士显然对他们的话题也很感兴趣，但他没有离开铺位，只是侧耳倾听。

“讲文明又有什么坏处呢？”女士微笑着说，“要是都像从前那样，男女婚前连面都没见过，那才糟糕呢！”她继续说，与许多女人一样，她是在自言自语，与想像中的交谈者对话。“他们糊里糊涂地结了婚，根本不知道彼此是否会相爱，结果苦了一辈子，依你们看，这难道好么？”显然，她这是在问我和律师，而不是老头儿。





商人满脸鄙夷地看了看那位女士，没有搭理她，又独自咕哝了一遍：“文明得过了头。”

律师微微一笑，问道：“先生，夫妻不和与讲文明有什么关系？”

还没等商人开口，那位女士就抢着说：

“就是嘛！那种时代已经一去不返了。”可律师立即打断了她的话：

“不，还是请这位先生谈谈自己的看法吧。”

“只有蠢人才讲文明。”老头儿斩钉截铁地说。

那位女士急了，立即说：“一方面把不相爱的人强扭在一起做夫妻，一方面又蛮横地要求他们恩恩爱爱，相濡以沫。”她很想找个拥护她的人，于是边说边瞧瞧律师，瞧瞧我，甚至瞧瞧那位店员。店员正用胳膊支在靠背上，站着，笑容可掬地听他们谈话。“只有动物才会按照主人的意图配对，而人是有个性的，人与人的爱好和感情都不尽相同。”她作了一个很极端的类比，想激怒老头儿。

“夫人，您这话就不对啦！”老头儿说，“动物只是畜生，而人应当规规矩矩，遵守法纪。”

“但是俩人互不相爱，怎么能在一起过日子呢？”女士还是那么急急忙忙地讲出自己的观点，显然，她认为她的观点是十分前卫的。

老头儿板着脸，严肃地说：“以前才不时兴什么爱不爱呢，只有如今的人，才动不动就把爱挂在嘴上。现在的妻子稍不称心就说：‘我们分手吧！’连农村也赶起了这个时髦。娘们儿说：‘拿去，这你的衬衫；这是你的裤子，我去跟万卡过啦，他的头

发比你的漂亮。’对这些，又有什么可说的呢。最要紧的是得让女人心里有所畏惧。”

店员忍住了笑，目光从律师、女士和我面前扫过，大概是想看看我们的态度，再决定自己是讥讽还是赞同商人的这番话。

“畏惧什么？”那位女士问。

“畏惧什么！畏惧自己的老公！娘儿们就该这样。”

“嗨，老爷子，这样的时代早就过去了。”女士有几分恼怒，愤愤不平地说。

“不，夫人，这样的时代是不会过去的。既然上帝用男人的肋骨造出了第一个女人夏娃，那么女人就应该永远畏惧自己的丈夫。即使末日来临，这点也是不会改变的。”老头儿的口气很严厉，他那得意洋洋的神情使店员立即认定胜利必属于老头一方，便哈哈大笑起来。

“这是你们男人的看法，”那位女士不服输，挑战似的扫了我们一眼，“你们男人在外面随心所欲，胡作非为，却把女人锁在闺房里，当作你们的私产。”

“当然，谁也不应该胡作非为，但话又说回来，男人总不会给家里添个野种，女人就很难说了。”商人试图说服那位女士，耐心地开导她。

他的训诫，显然征服了听众，连那位女士也气馁了，觉得败局已定，无法挽回，只是不肯举白旗投降。

“您说的倒也在理，可毕竟女人也是人，与男人一样，有着自己的感情。我想，这点您总不会反对吧。既然如此，要是她不爱丈夫，那她该怎么办呢？”

“不爱！”商人眉毛一挑，撇了撇嘴，严厉地说：“别担心，



会爱的！”

这话出人意料。看得出，店员很是欣赏，情不自禁地发出赞叹声。

那位女士说：“不，不会爱的，要是没有爱情，彼此就不该再勉为其难地做夫妻。”

“说得也是，要不然，女人要是背叛丈夫，怎么办？”

“绝不允许有这种事，”老头声色俱厉地说，“必须严加防止。”

“问题是，发生了，怎么办？这事儿咱们经常看到。”

“那是别的地方，在我们这儿不行。”

老头有点动怒了，大家都不再吭声。店员欠了欠身子，凑得离大家近些，笑眯眯地打圆场说道：

“是呀，碰上这事，谁是谁非也难说。我们那一个小伙子家就出过这种丑事，女人水性杨花，丢尽了他的脸。小伙子倒挺老实，而且有文化。起初，妻子与一个职员通奸，小伙子好言规劝，可她什么也听不进去，丑事干绝了，后来干脆偷起丈夫的钱来。丈夫揍了她一顿，她越发变本加厉，竟跟一个异教徒，一个犹太人睡到一个被窝里去了。小伙子也没办法，只好把她休了。至今男的还是光棍一条，女的则到处鬼混。”

“那小伙子活该，”商人说，“要是一开始就给她点颜色看看，镇住她，那她就会乖乖地呆在家里了。要知道地里信不得马儿，家里信不得娘们。”

这时，下一站快要到了，乘务员过来收票。老头边交票，边说：

“别等戴上了绿帽子再去管，那就迟了。总得预先把娘儿们

捏在手心里，就不会出事。”

我忍不住反驳道：“可您又怎样解释库纳文集市上的纵酒取乐呢？”

商人愣了一下，回答说：“这是另一码事。”之后，他就再也不吭声了。

气笛响起，火车到站。商人站起身来，收拾好行李，扣上外衣，把便帽稍稍抬高了些，下车走了。



## 二

商人刚一走，几个人就开始议论了。

店员说：“老爷子食古不化，脑筋转不过弯。”

“是典型的《治家格言》，”那位女士说，“他那套看法真是太野蛮了。”

“这就是我们跟欧洲人在婚姻观上的差距！”律师感慨道。

“主要是这种人不懂得爱情与婚姻的关系。”那位女士肯定地说：“没有了爱情，婚姻也就徒具其表，只有爱情才能赋予婚姻于神圣的意义，也只有这种由爱情神圣化了的婚姻才是名符其实的婚姻。”

店员笑咪咪地听着，尽力记住女士这些机智的话儿，以备不时之需。

正当女士谈话时，我身后响起一阵痰鸣似的声音。我转过身去，发现那位神经兮兮的男士正站在我们身后。显然，我们的谈话吸引住了他。他站在那里，两手支着铺位的靠背。看得出，他内心很激动：两脸通红，腮帮上的肌肉一抖一抖地抽动。

“把婚姻变得神圣的爱……爱……爱情是一种什么爱情？”也许是紧张的缘故，他问话时结结巴巴的。

那位女士看到问话人如此激动，便尽量温和而谨慎地回答他。

“真正的爱情嘛……男女之间要是有了这种爱情，结婚才是水到渠成的事儿。”女士说。

“是呀，可我想请问，那真正的爱情究竟是什么样的？”那位神情紧张的男士羞涩地轻声说道。

“这问题，众所周知，不值一问。”女士说，显然不想再谈了。

“可我不知道，”男士说，“所以非得向您求教个明白。”

女士沉吟了片刻，说：“非常简单，爱情就是绝对倾心，而排斥其他任何人。”

“倾心多久？一个月吗？两天吗？还是半个小时？”那位神经兮兮的男士说完，笑了起来。

“不，对不起，显然您所说不是爱情。”

“不，我说的正是百分之百，如假包换的爱情。”

俩人争论起来，律师打断他们的话，指了指那位女士说：“她的意思是说，首先，神圣的婚姻必须也只能建立在眷恋之心，只要您愿意，您也可以称这种眷恋为爱情。其次，反过来讲，不是基于这种自然的眷恋之心上的婚姻是没有丝毫道德约束力的。”他转向那位女士：“我理解得对吗？”

女士赞许地点了点头。

“第三是……”律师还要接着往下讲，但那位神经兮兮的男士这会儿两眼亮得像要喷火一样，显然在竭力克制自己的感情，



他没等律师再说下去，就接过话头说：

“不错，我要说的正是您讲的那种眷恋之心，我只是想问：这种眷恋该维持多久？”

“该维持多久？这还用问，很长时间啊，有时甚至是一辈子。”女士两眉一耸，说道。

“那只是小说里虚构的而已，在现实生活中是找不到的，像这种眷恋在实际生活中能维持一年，就很不错了，通常也就维持几个月，几个星期，几天，甚至只有几个小时。”他说，露出一副语惊四座的得意神情。

“嗨，您瞎说吧！怎么可能有这事呢？”我们三个人不约而同地说。连店员也发出不以为然的声音。

“是，是。你们讲的都是应该如何如何，而我是用事实说话。无论哪一个男人，只要他正常，见到漂亮女人时都会产生你们说的那种爱情。”他大声地反驳，压倒了我们的声音。

“看您说到哪去了，人与人之间总会产生持久的爱情的，不是维持几个月、几年，而是厮守一辈子的吧！”

“不，不可能。就算一个男人一辈子爱上一个女人，可那女人呢，谁能保证她也永不变心呢？从古至今，女人变心的例子还少么？”说完，他掏出一支烟，抽了起来。

“但不能否认，也存在着白头偕老，相爱一生的事。”律师说。

“不，不可能，打个比方，就像一车豌豆中，两颗做了标记的豌豆不可能至始至终地挨在一起，再说，一个男人和一女人一辈子呆在一块，是很容易相互腻味的。”

“可您从头到尾是在说肉体之爱，难道您不认为世上还有一

种志同道合的爱情么？”女士有点忍不住了，反诘道。

“志同道合！”他用他特有的那种古怪的声音重复女士的话，“既然如此，男女之间也就没必要同床共寝了。否则，岂不是只要志同道合就可以睡到一个被窝里去了。”他说道，神经质地笑了起来。

“对不起，”律师说，“您恰恰没有看到事实。我们都知道夫妻生活是存在的。全人类大多数人都在婚姻生活中度过自己的一生，而且许多人都长期地忠实于自己的配偶。”

那位神经质的男士又笑了。

“你们岂不自相矛盾，一会儿说婚姻应该建立在爱情的基础之上，一会儿又用婚姻的存在来论证爱情的存在。其实，在我们这个时代，婚姻纯粹是一场骗局！”

“对不起，我只是要强调一点，婚姻过去存在，现在仍然存在。”律师说。

“是存在，那又怎么样呢？婚姻是因为什么而存在的呢？有人视婚姻为对上帝负责的圣事。对这些人来说，婚姻是存在，可对我们……我们的人也结婚，但只把婚姻看作是男女性关系，其结果要么就是欺骗要么就是强迫。男人和女人打着一夫一妻的幌子过着一夫多妻和一妻多夫的生活。这看上去很卑鄙，但好歹还可以凑和着过下去。最要命的是那种婚姻：婚后不久，夫妻就反目成仇，相互憎恨，可又不干干脆脆的分手。于是，家庭成了地狱，酗酒、枪杀、服毒自尽、彼此下毒……什么事儿都出来了。”他越讲越激动，语速不由自主地加快了。大家插不上话，都沉默着，感到很尴尬。

律师不想再继续这场不太雅观的争论了，顺着那位男士说：





“是呀，是呀，我们的社会中总是有一些酿成悲剧的婚姻。”

“我猜，你们大概已认出了我是谁吧？”那位神经质的男士压低了声音，情绪渐渐平静了些。

“对不起，我没能认出阁下来。”

“没什么。我就是波兹德内谢夫，我杀了我的结发妻子。我的婚姻就是个十足的悲剧。”他说着，迅速地扫视了我们每个人一眼。

大家一下子呆了，不知说啥好，只好沉默。

“唉，别这样，”他古怪的嗓音再次响起，“各位，打扰了，请多包涵。下面，就不好再搅扰你们啦！”

“不，哪有的事……”律师说，律师的话说明他自己也不知道自己在说些什么。

但是波兹德内谢夫没有再理他，迅速转过身去，回到自己的铺位上。律师和那位女士在交谈。我坐在波兹德内谢夫身旁，默默不语，也实在想不出什么话来说。光线又是那么的暗，看书是不成的了，我只好闭上眼睛，装出想打瞌睡的样子。我们俩就这样坐着，直到下一站。

到站后，律师和那位女士换到另一节车厢去了，这是他俩事先同乘务员说好的。店员也已经睡下。波兹德内谢夫则一直在抽烟，喝茶。

我睁开眼，朝他瞧了一下。他决然果断地，忿忿不平地对我说：

“您要是也不愿跟我坐在一起的话，我可以走。”

“哦，不，哪能呢？！”

“那么来杯茶吧！只是太浓了点。”说着，他给我倒了一杯。